**关于申报2018年度“江苏省社科应用研究精品工程”课题的通知**

**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社科联，省属各学会（研究会）、各高校社科处（社科联），各有关研究单位：**

为进一步推动全省社科界加强应用对策研究，2018年度“江苏省社科应用研究精品工程”课题申报工作即日起启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选题要求**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重要讲话、省委十三届三次全会、省“两会”部署，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，围绕建设“强富美高”新江苏和推进“两聚一高”新实践中的重点问题，省社科联拟定了2018年度“江苏省社科应用研究精品工程”课题指南（见附件）。各地、各单位及专家学者可以根据课题指南申报课题，也可进一步细化参考选题或自行确定选题。

**二、课题申报**

1.本年度课题主要面向省属各学会（研究会）、各高校，各有关研究单位。上述单位主要以课题组暨项目负责人的组织形式申报课题。

 2.申报时间：4月18日至5月20日。

 3.申报方式：（1）申报人须在“精品工程申报系统”中填写有关信息（http://www.js-skl.org.cn/），下载“江苏省社科应用研究精品工程”课题《申请书》填写并上传，同时打印纸质《申请书》一式一份于5月20日前寄送至省社科联科研中心。

 4.各市（含市属高校）、县（市、区）课题《申请书》交由各设区市社科联统一报送省社科联科研中心。省级机关、高校、研究院所、省级学会（研究会）课题《申请书》，可以由单位统一组织报送，也可以由申报者本人直接报送省社科联科研中心。

5.承担国家社科基金项目、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项目、省社科基金项目、省社科联研究课题尚未完成的，不得作为项目负责人申报本年度课题。

**三、立项管理**

1.2018年度拟设立项课题400项。资助课题200项，其中，A类50项，每项资助5000元；B类150项，每项资助3000元；C类立项不资助课题200项。

 2.申报者按要求提交课题《申请书》，经专家评审、省社科联党组审定后正式立项，签定课题项目协议，列入规范管理。资助课题经费在签定协议后下拨。

 3.建立项目单位和项目负责人管理责任制。各申报单位要加强课题管理，并提供配套研究经费等支持，课题经费管理参照《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（暂行）》（苏财规〔2017〕29号）。项目课题组成员要体现团队和协作精神，项目负责人要切实履行牵头组织研究的责任。

**四、成果结项**

1.成果形式：1万字左右的研究报告（或1篇公开发表的论文）和不超过3000字的摘要。

2.完成时间：2018年12月。

3.结项材料：纸质版包括鉴定结项审批书、成果摘要及成果各一式一份。

4.课题结项采用集中评审方式，课题成果经专家评审通过后给予结项并颁发结项证书。

联系地址：南京市建邺路168号4号楼413室省社科联科研中心

邮    编：210004

联 系 人：胡元姣

联系电话：025-83326749/18112990330

附件：2018年度“江苏省社科应用研究精品工程”课题指南

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2018年4月18日